

114年度9-12月份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建築類公共設施維護辦理情形總表

建築物之維護關鍵項目								建築物附屬設施					備註
項次	一	二	三	四	五	六	七	八	九	十	十一	十二	
項目	建築物 公共安全 檢查	升降（電 梯）設備	消防設 備	高低壓電 力設備	自來水 水塔	空調冰水主機 及冷卻水塔	機械停 車設備	（污水處 理場（含 設備）	機關內通 行道路	擋土牆（含 地錨）	機關內路邊 停車場及其 遮雨棚	圍牆	
臺灣宜蘭 地方檢察 署建築物 辦理情形	V	V	V	V	V	/	/	V	V	/	V	V	

備註：已完成√、辦理中△（應辦理檢查但未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未完成 X（已逾法令或保養手冊規定日期）、無涉及 /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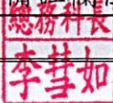
附表一

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
項次	申報建築物名 稱	建築物地址	依法應申報 頻率	專業檢查機構	查核機構 （主管建築機構）	年度	有效期限	備註
1	臺灣宜蘭地方 檢察署	宜蘭市縣政西路3號	每2年1次	中信建築物公共 安全檢查有限公 司	宜蘭縣政府	113年	113年 12 月9 日至115年12 月8日	

備註：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」附表一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及設備安全標準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」，檢查及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」資料填復本表，倘有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

承辦人員核章：科陳宇
單位主管核章：總務科長 李慧如

附表二

升降設備安全檢查申報及保養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			
項次	單位名稱	設置地點	使用許可證號	依法應申報頻率	專業廠商	檢查機構	有效期限	保養頻率	實際保養日期						備註
								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
1	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	宜蘭市縣政西路3號	036B00	每半年一次	文泉企業工程股份有限公司	臺灣停車設備暨升降設備安全協會	115年1月24日	每月一次	1/9	2/26	3/27	4/24	5/29	6/23	
			7月					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	
			7/25						8/28	9/24	10/28	11/19	12/11		
備註:請確實依「建築物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」辦理,並依該辦法第5條申報頻率辦理申報。「電梯使用許可證」及「建築物升降機維護保養紀錄表」資料(含保養日期)填復本表,倘有異常情形(如使用許可證逾期、應保養未保養等)請於備註欄位註記。			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 單位主管核章: 															

附表三

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辦理情形表												
項次	場所名稱	場所地址	使用執照字號	申報場所樓層	依法應申報頻率	申報年度	檢修機構或人員	證書字號	檢修結果	申報日期	下次檢修申報日期	備註
1	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	宜蘭市縣政西路3號	(95)建局使字第1182號	B1F、1F、2F、3F、4F、RF	1年1次	114年	証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林萬寶	消士證字第2797號	符合	114年6月9日	115年5月前	
備註:請確實依「消防法第9條暨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及申報辦法」辦理申報。委託專業檢修機構或人員之「消防安全檢修申報書受理單」及檢修報告內容填復本表,倘有複查未過致受裁罰情況請於備註欄位註記處理過程及結果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  單位主管核章: 												

高低壓電力設備檢測辦理情形表

項次	用電場所名稱	用電地址	電號	用電設備檢驗維護業名稱	專任電氣技術人員執照號碼	依規定每 6 個月應辦理之檢驗日期 (最近 1 次實際辦理檢驗日期)	檢驗方式	檢驗結果	完成改善並報地方主管機關備查日期	預定下次檢測月份	自行委外辦理維護保養頻率	備註
1	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	宜蘭市縣政西路3號	03-16-5175-01-4	蘭陽機電顧問有限公司	宜縣中技字第 AD50020 4-5號	114年12月22日非停電紅外線熱顯像儀檢測	停電檢驗或非停電檢驗	合格	115年1月5日	115年6月	每年1次	
備註:請確實依「用電場所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管理規則」用電場所僱用之專任電氣技術人員或委託之檢驗維護業所製成之「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紀錄總表」及主管機關檢驗結果填復本表。												
承辦人員核章:						單位主管核章:						